

境內、境外基金名稱變更對照表

一、安聯投信境內基金

更名前		更名後	
投信基金	德盛台灣大壩基金	投信基金	安聯台灣大壩基金
	德盛安聯台灣貨幣市場基金		安聯台灣貨幣市場基金
	德盛科技大壩基金		安聯台灣科技基金
	德盛全球生技大壩基金		安聯全球生技趨勢基金
	德盛安聯全球債券基金		安聯全球債券基金
	德盛安聯亞洲動態策略基金		安聯亞洲動態策略基金
	德盛安聯全球新興市場基金		安聯全球新興市場基金
	德盛安聯全球綠能趨勢基金		安聯全球綠能趨勢基金
	德盛安聯全球計量平衡基金		安聯全球計量平衡基金
	德盛安聯全球人口趨勢基金		安聯全球人口趨勢基金
	德盛安聯全球農金趨勢基金		安聯全球農金趨勢基金
	德盛安聯台灣智慧趨勢基金		安聯台灣智慧基金
	德盛安聯四季回報債券組合基金		安聯四季回報債券組合基金
	德盛安聯中國策略增長基金		安聯中國策略基金
	德盛安聯全球油礦金趨勢基金		安聯全球油礦金趨勢基金
	德盛安聯中國東協新世紀基金		安聯中國東協基金
	德盛安聯亞洲小型企業基金		安聯亞洲小型企業基金
	德盛安聯四季豐收債券組合基金		安聯四季豐收債券組合基金
	德盛安聯四季雙收入息組合基金		安聯四季雙收入息組合基金
	德盛安聯四季成長組合基金		安聯四季成長組合基金
德盛安聯目標收益基金	安聯目標收益基金		
德盛安聯人民幣貨幣市場基金	安聯人民幣貨幣市場基金		
德盛安聯中華新思路基金	安聯中華新思路基金		

安聯投信獨立經營管理

安聯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10476 台北市復興北路 378 號 5 樓至 9 樓 客服專線：0800-088-588 / 02-8770-9828
 本基金經金管會核准或同意生效，惟不表示絕無風險。基金經理公司以往之經理績效不保證基金之最低投資收益；基金經理公司除盡善良管理人之注意義務外，不負責本基金之盈虧，亦不保證最低之收益，投資人申購前應詳閱基金公開說明書。本文提及之經濟走勢預測不必然代表本基金之績效，本基金投資風險請詳閱基金公開說明書。基金投資無受存款保險、保險安定基金或其他相關保障機制之保障，投資人須自負盈虧。基金投資可能產生的最大損失為全部本金。

二、安聯投信總代理境外基金

更名前		更名後	
德盛全球投資基金	德盛新興亞洲基金	安聯環球投資 - 盧森堡系列基金	安聯新興亞洲股票基金
	德盛日本基金		安聯日本股票基金
	德盛泰國基金		安聯泰國股票基金
	德盛印尼基金		安聯印尼股票基金
	德盛老虎基金		安聯老虎基金
	德盛全球高成長科技基金		安聯全球高成長科技基金
	德盛韓國基金		安聯韓國股票基金
	德盛東方入息		安聯東方入息基金
	德盛全球永續發展基金		安聯全球永續發展基金
	德盛金磚四國基金		安聯金磚四國股票基金
	德盛中國基金		安聯中國股票基金
	德盛亞洲總回報股票基金		安聯亞洲總回報股票基金
	德盛香港基金		安聯香港股票基金
	德盛安聯亞太高息股票基金		安聯亞太高息股票基金*
	德盛安聯歐洲高息股票基金		安聯歐洲高息股票基金
	德盛安聯收益成長基金		安聯收益成長基金
	德盛安聯亞洲靈活債券基金		安聯亞洲靈活債券基金
德盛德利基金	德盛德利全球股票基金	安聯環球投資 - 德國系列基金	安聯全球股票基金
	德盛德利全球生物科技基金		安聯全球生物科技基金
	德盛德利全球資源產業基金		安聯全球資源基金
	德盛德利國際債券基金		安聯國際債券基金
	德盛德利歐洲債券基金		安聯歐洲債券基金
	德盛德利歐洲基金		安聯歐洲基金
	德盛德利歐洲成長基金		安聯歐洲成長基金
	德盛德利德國基金		安聯德國基金
	德盛德利能源基金		安聯能源基金
下架基金	德盛德利全球高科技基金	下架基金	安聯全球高科技基金
	德盛德利全球多媒體基金		安聯全球多媒體基金
	德盛德利北美基金		安聯北美基金
	德盛小龍基金		安聯小龍基金

說明：(1)基金更名基準日為 2015 年 12 月 27 日 (2)本次基金更名僅中文名稱變更，英文名稱未異動。

*安聯亞太高息股票基金已於 2015 年 9 月 10 日獲證期局核准移轉合併至安聯環球投資 - 盧森堡系列，生效日為 2016 年 1 月 7 日。

安聯投信獨立經營管理

安聯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10476 台北市復興北路 378 號 5 樓至 9 樓 客服專線：0800-088-588 / 02-8770-9828

本基金經金管會核准或同意生效，惟不表示絕無風險。基金經理公司以往之經理績效不保證基金之最低投資收益；基金經理公司除盡善良管理人之注意義務外，不負責本基金之盈虧，亦不保證最低之收益，投資人申購前應詳閱基金公開說明書。本文提及之經濟走勢預測不必然代表本基金之績效，本基金投資風險請詳閱基金公開說明書。基金投資無受存款保險、保險安定基金或其他相關保障機制之保障，投資人須自負盈虧。基金投資可能產生的最大損失為全部本金。